

证券代码：831703

证券简称：青广无线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无特殊情况说明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9 日 09:00 。

(六) 会议地点

青岛市市南区银川西路 67 号 B 座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703	青广无线	2025 年 5 月 9 日

1.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浩天（青岛）律师事务所单正国、杨静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

（二）审议《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

（三）审议《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青岛广电

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简称“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实际情况。

（五）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简称“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实际情况。

（六）审议《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并由山东健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财务报表出具了审计报告。

（七）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山东健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审计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准确性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

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事项出具专项说明。

（八）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山东健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审计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就上述事项出具专项说明。

（九）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从公司成长性及股东利益考虑，结合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公司制定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2) 法人股东委托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午 09:00-11:00，下午 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青岛市市南区银川西路 67 号 B 座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潞

联系地址：青岛市市南区银川西路 67 号 B 座 409

电话：0532-55661666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 《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

议决议》

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